

证券代码：837864 证券简称：南自通华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吴玉波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相同，自 2021 年 5 月 7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1 日前以现场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30 人，会议由李广清主持。

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马丽亚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代表监事一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选举吴玉波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吴玉波，女，1979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7 年 6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三泰电力技术（南京）有限公司担任产品工程师，2011 年 4 月至 2016 年 8 月在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管理专员，2017 年 11 月至今在江苏南自通华

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市场专员。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免职/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吴玉波女士为公司监事，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务，有利于监事会更好的开展工作，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